附件1：

2022年南安市卫生事业单位赴医学高等院校公开招聘

卫生类工作人员报名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姓名 | 　 | 性别 | 　 | 出生年月 | 　 | 民族 | 　 | 相片 |
| 籍贯 | 　 | 通讯地址 | 　 |
| 何时从何校何专业毕业 |  |
| 学历 |  | 学位 |  | 是否全日制学历 |  | 是否专升本 |  |
| 已取得何卫生类专业技术资格证书　 | 　 | 是否取得规范化住院医师培训合格的证明 | 　 |
| 身份证号码 |  | 联系电话 |  |
| 报考岗位代码及具体职位 | 　 |
| 个人简历注：从高中（中专）阶段填写起，需填报实习单位。 | 　 |
|
|
|
| 符合何种加分条件 |  |
| 本人根据真实情况填报上述相关信息，学习了解《事业单位公开招聘违纪违规行为处理规定》（人社部令第35号），并提供相应证明材料。所填写信息及所提供证明材料真实有效，不存在任何弄虚作假行为，本人愿意对其真实性和有效性负责。 **考生（签名）：****年 月 日** |
| 报名审核意见 | 　 审核人（签名）：年 月 日 | 备注 | 准考证相片2准考证相片1 |
|
|
|  |  |  |  |  |  | 南安市卫生健康局 制 |

附件2

**2022年南安市卫生事业单位赴医学高等院校公开招聘**

**卫生类工作人员考生健康申明卡及安全考试承诺书**

**特别提示：为确保您顺利应考，考试报到时，必须携带考前48小时内新型冠状病毒检测阴性的报告。**

姓名： 身份证号：

有效手机联系方式：

1. 本人过去14日内，有出现发热、干咳、乏力、鼻塞、流涕、咽痛、腹泻等症状。
2. 本人属于新冠肺炎确诊病例、无症状感染者。
3. 本人属于集中医学观察期、居家医学观察期内的人员。
4. 本人过去14日内，有中高风险地区（以考试当日国家卫生健康委公布数据为准） 旅居史。
5. 本人过去21日内从境外（含港澳台）入境。
6. 本人过去14日内与新冠肺炎确诊病例、疑似病例或已发现无症状感染者有接触史。
7. 本人过去14日内与来自境外（含港澳台）人员有接触史。

8. 本人共同居住的家庭成员中有上述1至7的情况。

**本人承诺不存在以上情形。**如因隐瞒或虚假填报引起检疫传染病传播或者有传播严重危险而影响公共安全的后果，本人将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自愿接受《中华人民共和国刑法》《治安管理处罚法》《传染病防治法》和《关于依法惩治妨害新型冠状病毒感染肺炎疫情防控违法犯罪的意见》等法律法规的处罚和制裁。

**我已知晓上述内容并承诺遵守。**

本人签名： 填写日期：